

2012年益阳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补充公告

本公司于2018年2月9日召开了2012年益阳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提前兑付2012年益阳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根据《议案》约定，本公司将提前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剩余的6.40亿元本金，并支付自2017年8月24日至提前兑付日的应付利息，另提供1.00元/张的补偿金，提前兑付日将另行公告通知。

本期债券已被纳入湖南省地方政府债务范畴，本公司原计划用于提前兑付本期债券的资金均来自于湖南省财政厅提供的政府债务置换资金。由于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足额收到政府债务置换资金，因此本公司将于2018年8月24日正常兑付应付本息合计367,104,000.00元整。

《议案》所涉及的剩余年度兑付事项将另行公告通知。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2年益阳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补充公告》之盖章页)

益阳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8月14日

